

镇江市财政局文件

镇财工贸〔2020〕24号

关于镇江华元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造价 咨询有限公司登记备案的通知

镇江华元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你公司申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镇江华元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测绘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二、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法定代表人）为陈苗苗。

三、资产评估机构的合伙人或者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通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江苏省资产评估协会

镇江市财政局

2020年9月7日印发